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69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采用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1公告)

二、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上海中兵国泰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2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产品”)、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晋蒙铁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蒙公司”)和晋蒙公司合计为2,500万元,晋西车辆和晋西装备根据实际需要确定),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票据等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

五、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3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晋西车辆为提前回收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九、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2013年2月26日分别出具《关于向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出让部分土地使用权的承诺函》及补充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晋西集团同意将晋西车轴处4处房产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在使用性质由授权经营变更为出让方式后,依法转让给晋西车轴。

2、在上述转让土地使用权性质变更为出让方式后,晋西集团将与晋西车轴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将按照上述土地使用权备案或核准的评估值确定。

3、如晋西车轴由于上述土地使用权未按时办理房产证等问题而受到相关土地、房产等政府主管机关或部门处罚的,该等处罚(如有)损失由晋西集团给予晋西车轴全额补偿。

截至目前,涉及到的上述8处房产尚未完成产权登记。其中4处房产因太原市政府城市规划变更,正在办理房产证手续,另外4处房产正在办理房产证手续,正在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

就晋西集团对上述处4处房产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转让的承诺,公司提请请各股东大会豁免晋西集团的上述《承诺函》中的第1项、第2项涉及该处4处房产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转让的承诺。

(二) 豁免承诺的原因

符合办理条件的4处房产,晋西集团一直在积极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抓紧落实办理相关手续。由于所涉及土地性质为国家授权经营地历史遗留的特殊用地类型,该类土地的处理法规不明确,办理完成的时间无法准确确认。基于以上原因,上述4处房产在承诺履行期限内难以完成办理土地登记手续。根据监管指引第4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提请各股东大会豁免晋西集团作出的上述《承诺函》中的第1项、第2项涉及该处4处房产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转让的承诺,但晋西集团应继续履行第3项承诺。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决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3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关联人、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控制权、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

(1)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决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3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2)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70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姚坤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审议,投票表决,全体监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监事会审议后认为:

1、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决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3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2、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上海中兵国泰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晋西车辆为提前回收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七、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5-071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产品”)、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晋蒙铁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蒙公司”)和晋蒙公司合计为2,500万元,晋西车辆和晋西装备根据实际需要确定),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票据等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

五、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3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晋西车辆为提前回收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九、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5-07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产品”)、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晋蒙铁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蒙公司”)和晋蒙公司合计为2,500万元,晋西车辆和晋西装备根据实际需要确定),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票据等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

五、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3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晋西车辆为提前回收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九、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鲁丰环保 公告编号:2015-082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延期挂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该购买资产事项涉及收购江苏天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经申请本公司(简称:鲁丰环保,代码:002379)于2015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5-075)、2015年11月12日、2015年11月19日和2015年11月2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77、2015-078、2015-081)。

一、本次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已委托中介机构全面开展涉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等工作,目前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正在积极、有序推进中。

二、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公司原计划于2015年12月04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股票复牌,但因标的资产涉及的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原定时间内完成并复牌,为做到本次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同时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向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04日开市后继续停牌,公司将定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三、停牌期间工作安排及承诺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将争取

在2016年02月0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此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02月05日起复牌。公司将及时向公司投资者披露,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间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公告并复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临2015-139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1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12月1日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40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材料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因此本次重组事项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6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核准,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持有中国证券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上股权投资者的核准。

2015年12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550号),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受理该行政许可申请。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日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管理公司科学、规范设立治理机构,董事会授权投资决策委员会为项目投资决策机构,管理公司还将通过精选管理团队人才,严格风险管理,按照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在实际工作中尽可能审慎投资。同时,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公司及其投资决策委员会加强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基金运行情况等相关信息,对异常情况及作出合理判断和决策,以确保本次投资资金和权益的安全。

2、管理公司将基于宏观经济和行业机会的深入研究,基于相关投资经验和完善的制度,制定合理的资产配置策略与投资决策流程,并及时根据市场发展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减少市场风险对投资收益的影响。

3、公司所有基金持有人身份参与股权投资基金,可优先投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优先收购基金已投资拟退出的项目,或基金及其管理公司在其他方面优先合作。

七、备查文件

1、晋西车轴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投资上海中兵国泰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的事前认可意见

3、晋西车轴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投资上海中兵国泰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73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路产品”)、包头晋蒙铁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蒙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晋西车辆、晋西装备担保金额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具体额度,截至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536.72万元和134.00万元;为铁路产品公司、晋蒙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2,500万元,截至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50万元和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晋西车辆、晋西装备、铁路产品和晋蒙公司使用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授信的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含本到期的50,000万元)的授信业务范围,全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该子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其中晋西车辆、晋西装备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具体额度,铁路产品和晋蒙公司合计不超过2,5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此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期限、协议签署日期、地点、债权人的名称以公司签订的正式担保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晋西车辆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点: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梧桐苑716-02室

2、法定代表人:李聚智

3、注册资本:13,900万元

4、经营范围:铁路车辆和铁路工务机械及其配套产品、零部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5、财务状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晋西车辆资产总额为75,652万元,负债总额为30,31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0,217万元);2015年1至9月晋西车辆实现营业收入为65,113万元,净利润为2,285万元。

6、无影响晋西车辆偿债能力重大或有事项。

(二) 晋西装备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点:山西省太原高新区锦泰街368号

2、法定代表人:李聚智

3、注册资本:30,000万元

4、经营范围:铁路车辆配件、车轴、铸件、锻件、精密铸造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设备维修;非标制造设备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环保装备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钢材、建材、生熟、化工产品及五金交电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5、财务状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晋西装备资产总额为36,473万元,负债总额为6,44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6,444万元);2015年1至9月晋西装备实现营业收入为1,158万元,净利润为56万元。

6、无影响晋西装备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铁路产品基本情况

1、注册地点:内蒙古包头市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兵工东路7号

2、法定代表人:杨万林

3、注册资本:3,640万元

4、经营范围:制造、热处理;加工:火车轴等铁路产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产品的出口及所需设备、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5、财务状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铁路产品资产总额为29,173.30万元,负债总额为28,474.6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8,474.61万元);2015年1至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6,846.93万元,净利润为280.70万元。

6、无影响铁路产品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 晋蒙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兵工东路7号

2、法定代表人:李聚智

3、注册资本:3,000万元

4、经营范围:铁路车辆及车辆零部件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机械加工制造;钢材的销售;经营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5、财务状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晋蒙公司资产总额为16,944.69万元,负债总额为13,973.2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3,973.23万元);2015年1至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979.51万元,净利润为-49.56万元。

6、无影响晋蒙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 被担保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

晋西车辆、晋西装备、铁路产品公司、晋蒙公司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担保事项主要内容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担保期限、协议签署日期、地点、债权人的名称以公司签订的正式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方面全面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后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6]120号)的规定要求,也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含本到期的50,000万元)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是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确定的,履行程序合法合规,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4,500万元,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0,120.72万元,上述数据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2%和3.4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晋西车轴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4、晋西车辆、晋西装备、铁路产品公司、晋蒙公司营业执照、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5-121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2日,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东数控,证券代码:002248)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两个交易日为12月1日、12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0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实际情况说明

1、公司股票正在与大连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睿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西藏世纪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嘉鑫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2015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于2015年11月27日披露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告。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查询,公司及第一大股东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外的其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6、经查询,公司第一大股东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4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债券代码:112101 债券简称:12安泰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晚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并公告后复牌;公司债券不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74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2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